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普通股情况

普通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2022年1月1日		报告期内增减					2022年6月30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387,791,241	100.00%	-	-	-	-	-	294,387,791,241	100.00%
1. 人民币普通股	210,765,514,846	71.59%	-	-	-	-	-	210,765,514,846	71.59%
2.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83,622,276,395	28.41%	-	-	-	-	-	83,622,276,395	28.41%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94,387,791,241	100.00%	-	-	-	-	-	294,387,791,241	100.00%

注：

- 2022年6月30日，本行普通股股份总额为294,387,791,241股，其中包括210,765,514,846股A股和83,622,276,395股H股。
- 2022年6月30日，本行全部A股和全部H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普通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22年6月30日普通股股东总数为679,219名，其中包括505,289名A股股东及173,930名H股股东。

2022年6月30日，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普通股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标记		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188,461,533,607	64.02%	-	无	国家	A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4,523,964)	81,814,564,721	27.79%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7,941,164,885	2.70%	-	无	国有法人	A股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810,024,500	0.61%	-	无	国有法人	A股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48,236,987	1,515,598,962	0.51%	-	无	境外法人	A股
6	MUFG Bank, Ltd.	-	520,357,200	0.18%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 (寿自营)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42,238,605)	340,000,000	0.12%	-	无	其他	A股
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100,641,809)	234,751,441	0.08%	-	无	其他	A股
9	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2	123,725,842	156,325,623	0.05%	-	无	其他	A股
10	北京大地远通(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	145,000,037	0.05%	-	无	境内 非国有法人	A股

注：

- 1 H股股东持有情况根据H股股份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股份。
- 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是该公司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A股股票合计数，其中包括中国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
- 5 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主要股东权益

于2022年6月30日，本行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载录下列人士作为主要股东拥有本行的权益(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所定义者)如下：

股东名称	身份(权益类别)	持股数量／ 相关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A股	占已发行H股	占已发行普通股
		(单位：股)	股份种类	股份总额的 百分比	股份总额的 百分比	股份总额的 百分比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益拥有人	188,461,533,607	A股	89.42%	-	64.02%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1,810,024,500	A股	0.86%	-	0.61%
	合计	190,271,558,107	A股	90.28%	-	64.6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4,986,934,214	H股	-	5.96%	1.69%
BlackRock, Inc.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5,814,817,030	H股	-	6.95%	1.98%
		2,602,000 (S)	H股	-	0.003%	0.001%
Citigroup Inc.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556,638,958	H股	-	0.67%	0.19%
		359,654,560 (S)	H股	-	0.43%	0.12%
	核准借出代理人	3,718,203,517 (P)	H股	-	4.45%	1.26%
	合计	4,274,842,475	H股	-	5.11%	1.45%
		359,654,560 (S)	H股	-	0.43%	0.12%
		3,718,203,517 (P)	H股	-	4.45%	1.26%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注：

- 1 BlackRock, Inc.持有BlackRock Holdco 2 Inc.全部已发行股本，而BlackRock Holdco 2 Inc.持有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BlackRock, Inc.及BlackRock Holdco 2 Inc.均被视为拥有与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相同的本行权益。BlackRock, Inc.通过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及其他其所控制的法团共持有本行5,814,817,030股H股的好仓和2,602,000股H股的淡仓。在5,814,817,030股H股好仓中，8,324,000股以衍生工具持有。在2,602,000股H股淡仓中，2,371,000股以衍生工具持有。
- 2 Citigroup Inc.持有Citicorp LLC全部已发行股本，而Citicorp LLC持有Citibank, N.A.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Citigroup Inc.及Citicorp LLC均被视为拥有与Citibank, N.A.相同的本行权益。Citigroup Inc.通过Citibank, N.A.及其他其所控制的法团共持有本行4,274,842,475股H股的好仓和359,654,560股H股的淡仓。在4,274,842,475股H股好仓中，3,718,203,517股H股为可供借出的股份，403,579,021股H股以衍生工具持有。在359,654,560股H股淡仓中，338,588,347股H股以衍生工具持有。
- 3 (S)代表淡仓，(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 4 除另有说明，上述全部权益皆属好仓。除上述披露外，于2022年6月30日，本行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没有载录其他权益(包括衍生权益)或淡仓。

优先股情况

优先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22年6月30日优先股股东总数为71名，其中包括70名境内优先股股东及1名境外优先股股东。

2022年6月30日，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优先股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优先股股份种类
1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	200,000,000	16.7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2	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	-	197,865,300	16.52%	未知	境外法人	境外优先股
3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宝富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19,460,000	9.97%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4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乾元—日新月异”开放式理财产品单一资金信托	(21,000,000)	112,000,000	9.35%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	70,000,000	5.84%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6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54,540,000	4.55%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54,400,000	4.54%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000	3.34%	无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9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000	2.50%	无	国有法人	境内优先股
9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	30,000,000	2.50%	无	其他	境内优先股

注：

- 1 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以托管人身份，代表截至2022年6月30日，在清算系统Euroclear和Clearstream中的所有投资者持有197,865,300股境外优先股，占境外优先股总数的100%。
- 2 截至2022年6月30日，“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同时为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和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一。
- 3 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上述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优先股利润分配情况

优先股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请参见“重要事项”部分。

优先股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回购、转换为普通股或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同时，该等优先股为将来须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本行将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本行发行优先股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优先股股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行发行优先股所募集的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